

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新设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通证券”、“独立财务顾问”或“主承销商”）作为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美控股”、“公司”或“上市公司”）向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联美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财务顾问及主承销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0 年修正）》、《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 年修正）》、《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联美控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新设投资项目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概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联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103 号）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5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99,896,694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 19.3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3,869,999,995.84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42,909,995.87 元。2017 年 5 月 9 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喜验字[2017]第 0101 号《验资报告》。本次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中管理。

（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3,869,999,995.84
减：发行费用	27,089,999.97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842,909,995.87
减：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	1,719,915,630.72
加：利息收入	703,732,231.35
减：银行手续费	4,843.16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2,826,721,753.34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止，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文官屯热电厂热网工程项目	42,129	32,453.09
2	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能源升级改造热网工程项目	13,448	13,447.46
3	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	170,941	17,736.77
4	浑南热力 3 号热源厂建设项目	15,000	14,280.16
5	清洁能源工程项目	1,198	1,198.00
6	生物质发电项目	8,000	7,105.43
7	能源移动互联多元服务项目	0	0
8	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热源续建工程	7,000	6,202.98
9	文官屯调峰热源项目三期-2 工程	18,950	17,185.45
10	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环保设施改造	1,350	570.13
11	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环保设施改造	2,900	1,371.69
12	文官屯调峰热源项目环保设施改造	3,500	33.82
13	国惠热网工程项目	8,025	1,236.78
14	新北热网工程项目	6,600	3,502.10
15	收购山东菏泽福林热力科技有限公司 66% 股权并持续投入项目建设资金	26,136	23,696.63
16	国新新能源铁路专用线及其配套设施工程	9,000	1,910.27
17	国新新能源厂区用水升级工程	1,500	0
18	浑南热力办公楼升级改造项目	1,223	736.44
19	国惠环保热源、热网升级改造工程	2,500	314.36
20	沈阳新北环保超低排放改造工程	7,000	3,531.00
21	沈阳新北热源改造工程	1,000	266.16
22	江苏联美锅炉超低排放扩建工程	1,000	974.14
23	收购江苏河海持有的上海福新公司 49%	8,100	8,100.00

	股权		
24	沈阳浑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收购沈阳国盈新能源有限公司 30%股权及后续项目建设资金投入	17,000	10677.22
25	江苏联美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南线热网扩建及热源配套建设工程	5,000	1,185.97
26	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环保超低排放升级建设项目	3,000	2,145.52
27	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中水源热泵供热项目	5,500	2,130.00
合计		387,000	171,991.57

（三）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1、调整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金额

（1）减少投入项目

原“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计划投入金额 170,941 万元，因项目实施应与政府规划相适应，政府正在调整该地区的规划，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继续投入金额减少，项目投入总金额减少至 131,891 万元，减少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39,050 万元。上述合计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为 39,050 万元，占公司募集资金总额比例为 10.09%。

（2）增加投入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前拟投入金额	变更后拟投入总金额（万元）	变更内容
1	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能源升级改造热网工程项目	13,448	35,448	募投项目拟增加投入22,000万元
2	浑南热力 3 号热源厂建设项目	15,000	16,000	募投项目拟增加投入1,000万元
3	文官屯调峰热源项目三期-2 工程	18,950	21,000	募投项目拟增加投入2,050万元
合计		47,398	72,448	-

2、新设投资项目

序号	新增项目名称	拟投入总金额（万元）	备注
1	沈阳国润低碳热力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超低排放改造工程项目	6,000	变更后新增项目
2	沈阳国新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烟气余热回收项	8,000	变更后新增项目

	目		
	合计	14,000	-

二、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调整原因

（一）减少投入项目

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计划投入金额 170,941 万元，项目投入总金额减少至 131,891 万元，减少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39,050 万元。

（1）主要建设内容以及实际投资情况

本工程具体的工程范围为热网改造、环保设备改造及安全保障系统投资。管网建设是陆续建成、陆续投入使用的，同时相关环保建设项目，也是随着国家环保标准的变化而进行的。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该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7,736.77 万元。

（2）变更的具体原因

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项目的实施应与政府规划相适应，因政府正在调整该地区的规划，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目前投入资金较少。公司经过论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现状，拟减少项目投入。

（二）拟增加投入项目

1、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能源升级改造热网工程项目

（1）项目增加投入原因

本项目原计划投资总金额为 13,448 万元，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累计投入金额 13,447.46 万元。因最初设定该项目募投金额时是以管网建设满足当时的市场负荷发展情况而确定的，随着市场负荷增加，热负荷增加比原预估情况更高导致建设内容增加，需要增加募投金额，以满足建设需求。拟增加投入 22,000 万元。

（2）增加投入工程具体情况

未来五年需要增加额度至 35,448 万元，新增额度 22,000 万元，其中浑南科技城管网建设费用 14,000 万元（根据浑南科技城建设进度进行管网建设），其余管网建设费用 8,000 万元，本工程施工期为 5 年，根据市场发展，进行同步调整。

2、浑南热力 3 号热源厂建设项目

（1）项目增加投入原因

本项目原计划投资总金额为 15,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累计投入金额 14,280.16 万元。由于项目立项前期无详细设计数据，募投金额仅为预估费用，且受原材料价格增长、原预估建设内容未涵盖全部建设内容等原因，随着项目逐渐完成建设，其建设费用超出了原预估费用。

（2）增加投入工程具体情况

浑南热力 3 号热源厂建设项目是 3 号源建设的 6 台炉装机规模（募投项目建设开始时已建成 2 台 85MW 热水锅炉）中的剩余 4 台锅炉建设部分。

主要建设内容为：装机容量为 3×85MW 热水锅炉+1×90t/h 蒸汽锅炉及配套辅机、环保设施的建设。

预计结算金额超出原计划投资 1,000 万元，经测算预估总投资额需要 16,000 万元。

3、文官屯调峰热源项目三期-2 工程

（1）项目增加投入原因

本项目原计划投资总金额为 18,950 万元，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累计投入金额 17,185.45 万元。由于项目立项前期无详细设计数据，募投金额仅为预估费用，且受原材料价格增长、政策变化以及原预估建设内容未涵盖全部建设内容等原因，随着项目逐渐完成建设，其建设费用超出了原预估费用。

（2）增加投入工程具体情况

文官屯调峰热源项目三期-2 工程属于《沈阳国新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文官屯调峰热源项目》的部分建设内容，主要建设内容为：装机容量为 2×116MW 循环流化床热水锅炉及配套辅机、环保设施的建设。项目已经建设完成，原募投额度为 18,950 万元，预计结算金额超出原计划投资 2,050 万元，经测算预估总投资额需要 21,000 万元。

三、新设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新增募投项目具体情况

1、拟新增募投项目投资概况

序号	新增项目名称	拟投入总金额 (万元)	备注
1	沈阳国润低碳热力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超低排放改造工程项目	6,000	变更后新增项目

2	沈阳国新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烟气余热回收项目	8,000	变更后新增项目
合计		14,000	-

2、新增募投项目原因及具体内容

（1）沈阳国润低碳热力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超低排放改造工程项目

1) 项目投资原因

热源厂锅炉主要燃料是煤，煤在燃烧过程中会产生烟气，烟气中除了含有粉尘、硫化物外还会排放出大量的氮氧化物。 NO_x （氮氧化物）对大气环境的污染除了与其他化合物一起形成酸雨，对土壤和水生态系统带来不可逆的后果。这些会对环境造成比较严重的污染，对人健康造成严重的威胁。

集中供热是现代化城市的重要标志之一。城市实现集中供热在向居民提供舒适的居住环境的同时，还能够优化能源结构，使供热行业逐渐步入科学规范、可持续发展的良性轨道。大型集中供热工程配备高效除尘、脱硫及脱硝装置，使主要大气污染排放达到国家标准要求，符合国家节能减排政策。

在“碳达峰”和“碳中和”大背景下，国家对供暖行业烟气排放管控力度也逐步加大。2021年12月15日沈阳市浑南生态环境分局对我公司下发了《关于推进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司在2022年10月份前厂内6台锅炉必须实现超低排放，即：二氧化硫不超过 35 mg/Nm^3 、氮氧化物不超过 50 mg/Nm^3 、烟尘不超过 10 mg/Nm^3 。

因此热源厂锅炉环保超低排放升级改造势在必行。

2) 项目投资内容

2x99W+2x116MW 往复炉排热水锅炉+2x150t/h 往复炉排蒸汽锅炉环保超低排放改造工程、脱硝超低排放改造、脱硫、粉尘超低排放改造。

3) 项目实施主体

沈阳国润低碳热力有限公司。

4) 项目效益分析

①脱硫、粉尘超低排放治理项目：保证供暖期间锅炉安全稳定运行，提高供热质量；改善现场环境。满足粉尘超低排放要求。

②脱硝系统升级改造：实现氮氧化物排放达标，解决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升高问题。

5) 项目投资金额安排

①工程造价

本工程 6 台锅炉超低排放改造总投资预计 6000 万元。具体下表。

工程投资一览表

序号	改造项目	总价（万元）
1	主体改造	4500
2	增加高效除雾器	360
3	引风机及电机采购及安拆费	240
4	1#、2#炉汽拖采购及安拆费	100
5	电气及控制系统	400
6	真空压滤机及土建改造	60
7	其他配套改造	340
	合计	6000

②工程投资年度计划

工程投资年度计划表

拟投入总金额 （万元）	未来年度拟投入金额（万元）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6000	5400	300	300

6) 项目可行性分析

①项目规模及燃料

A、项目规模

本工程规模：2x99W+2x116MW 往复炉排热水锅炉+2x150t/h 往复炉排蒸汽锅炉环保超低排放改造工程。

B、燃料

本工程所用燃料：褐煤（霍林河褐煤）

煤质分析报告

序号	收到基成分	数 值
1	Car	54.40%
2	Har	3.71%
3	Oar	10.00%
4	Nar	0.76%
5	Sar	0.5%
6	Aar	16.80%
7	War	13.20%
8	Vdaf	44.70%
9	Qnet.ar	15000kJ/kg

②脱硝超低排放改造方案

A、原 3 台炉 SNCR 脱硝继续保留，同时锅炉炉体本身的省煤器段向下进行移位，在原省煤器位置，共安装 2 层 SCR 脱硝所需的催化剂，形成 SNCR+SCR 组合脱硝。

B、剩余 3 台已有 SCR 脱硝系统（一层催化剂）的锅炉，根据预留出的一层催化剂安装位置，在现有一层催化剂的基础上新增一层催化剂，形成 2 层催化剂的 SCR 脱硝系统。

C、本次脱硝系统改造后，烟气阻力增加，现有引风机不能满足锅炉满负荷出力，需更换引风机及电机，原引风机汽拖也需更换。

D、选择性催化还原法（SCR）工艺介绍

选择性催化还原法（SCR），是一种以 NH_3 作为还原剂将烟道中的 NO_x 分解成无害的 N_2 和 H_2O 的干法脱硝方法。氨（ NH_3 ）是通过氨喷射器注入到烟道与烟气混合的，然后进入反应器，通过催化剂层，与 NO_x 发生反应。SCR 系统安装在锅炉省煤器后空预器前，通过上述化学反应减少烟气中的 NO_x 的浓度。

本工程脱硝还原剂采用氨水。脱硝工艺系统主要由氨水供应系统、氨水喷射系统、催化剂系统及附属系统等组成。

SCR 入口的 NO_x 、 O_2 含量通过分析仪来监视。 NO_x 、 O_2 分析仪读此数据信号传输到控制系统显示，并参与脱硝系统计算与控制。

在每个反应器入口烟道上，布置了热电偶，用于监测入口烟道的温度。

SCR 出口烟道上布置有 NO_x 、 O_2 分析仪。 NO_x 、 O_2 分析仪数据信号传输到控制系统显示，并参与脱硝系统计算与控制。

③脱硫、粉尘超低排放改造方案

A、现有系统情况

目前 6 台锅炉采用电石渣脱硫系统，已运行两个供暖季， SO_2 排放值可达到 $\leq 100\text{mg}/\text{m}^3$ （基准氧含量为 9%）时运行稳定，短时间控制 SO_2 排放值在 $\leq 35\text{mg}/\text{m}^3$ 运行，虽能够达标。但随着脱硫药剂量增加，脱硫浆液浓度和循环水流量也将会提高，颗粒物排放浓度会超过 $10\text{mg}/\text{Nm}^3$ ，并且脱硫产生的石膏量大大增加，真空压滤机和板框压滤机不能及时将石膏压滤出，影响脱硫效果，无法稳定达到超低排放指标。

B、脱硫、粉尘改造方案

本次脱硫、粉尘改造在已有脱硫系统基础上进行升级改造，以达到超低排放要求。

由于脱硫和除尘相互影响制约，本次改造需综合考虑方案。首先改造脱硫塔结构，增加脱硫塔高度，改造烟气出口烟道。其次每台脱硫塔安装一套高效除雾器，进一步降低颗粒物，最后还要考虑增加一台真空压滤机，满足压滤要求。

7) 项目风险提示

①原材料价格风险

原材料价格变化可能导致建设成本上升，总体投资增加。

②市场环境变化风险

项目的建设存在一定市场性风险，因项目均是依托于公司供暖主业，供暖市场的变化也会导致上述项目建设的风险。

③政策风险

环保标准的提升，可能产生进一步升级改造的需求。

综上所述，项目具有可行性。

（2）沈阳国新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烟气余热回收项目

1）项目投资原因

实施燃煤锅炉烟气余热回收将高温烟气中的显热和潜热予以回收，降低锅炉排烟温度，提取余热用于加热热网回水，可大幅提升一次能源使用效率，降低燃料消耗量，还具有一定消白效果，减少了烟气排放中水蒸汽含量，避免了冒“白烟”现象，可以综合实现节能、节水、减排的多重功效。

2）项目投资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吸收式热泵机组及配套喷淋换热设备等。

3）项目实施主体

沈阳国新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4）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最大的收益是将随烟气排入大气的废气热量进行回收利用，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的同时也能大量减少碳排放，在不增加燃煤锅炉的情况下，提升热源供热能力 40 万 GJ 以上。

①单采暖季可回收烟气余热量约 40-48 万 GJ，根据公司目前运行成本供暖季 GJ 单价（煤、水、电、油、环保药剂、检修等必要项目）约 57.45 元/GJ，余热回收系统年运行费用约 650 万元，每年回收热量等同于节省生产成本 1650 万元至 2100 万元。

②采暖季增加热值平均约 130GJ/h,严寒期（平均温度-16.5℃）可带供暖面积约 90 万平米，整个采暖季可解决约 150 万平米供热用户的采暖热需求。

③单采暖季节约标煤约 1.86 万吨，节约煤炭成本。

④单采暖季可减少碳排放量约 5.5 万吨，大幅增加可支配碳交易份额。

5）项目投资金额安排

①工程造价

本工程项目工程造价约 8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下表。

工程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 目	金额（万元）
1	设备主体	5500
2	新建管网工程	400
3	蒸汽、水力、烟风系统改造工程	300
4	水处理工程	200
5	输配电工程	600
6	3#4#炉风机改造工程	400
7	其他	600
	合 计	8000

②工程投资年度计划

工程投资年度计划表

拟投入总金额 (万元)	未来年度拟投入金额（万元）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8000	1600	1600	4800

6) 项目可行性分析

①新建主要设备及工程

喷淋塔：在现有烟囱附近新建塔式喷淋换热设备,在 3#、4#、5#、6#、7# 锅炉引风机出口布置烟道接至喷淋塔底部，喷淋塔出口布置烟道连接钢制烟囱。

热泵机组：在首站厂房西侧新建热泵机房。一次网回水在现有 1#、2#一次网卧式除污器后经一次网回水增压泵进入热泵机组。驱动蒸汽在 1#汽轮机排汽电动门附近接引至热泵机组。余热水从喷淋塔接引至热泵机组。

水处理装置：新建烟气冷凝水处理装置，冷凝水经过水处理装置处理后回收至化学软化水车间，并通过新安装的输送泵接引至 1#、2#、3#反渗透水处理装置前，水处理装置后的软化水满足软化水水质标准，余热回收项目实现废水零排

放标准。

配电装置：新建 10kV 及 0.4kV 输配电装置及配套机房。

②建设内容

新建总余热回收量不低于 40MW 的吸收式热泵机组及配套喷淋换热设备等。

配套设施：建设蒸汽、热网水、中介水、水处理、供电、计量系统等。

公用设施：工程给水、排水、采暖外线入网连接工程、电力外线连接工程、室外地面硬化及附属工程。

③地质及配套条件

A、厂区地质条件

a、场地土类型

本场区覆盖层各土层的场地土类型列表如下：

场地土类型：杂填土①属软弱土、粉质黏土②、粉质黏土②1、粉质黏土④属中软土；粉质黏土③；粉质黏土⑤、砾砂⑥、粉质黏土⑦属中硬土。

b、场地类别

场地类别：根据各土层状态，参照相邻场地，估算深度（20.0m）内场地土层的等效剪切波速平均值在 150~250m/s 之间，依据《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 50011-2010）（2016 年版）表 6.1.2，场地覆盖层厚度为 3~50m，场地类别为 II 类。

c、地震设计参数及抗震地段划分

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及《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6），场地建筑场地类别为 II 类，场地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一组，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场地地震动峰值加速度值为 0.10g。反应谱特征周期为 0.35s，该场地为对建筑抗震一般地段。

d、液化评价

根据勘察场地土质和地下水埋藏条件，按《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 50011-2010）（2016 年版）第 4.3.1 条之规定，本场砂层均为第四纪晚更新世（Q3）沉积物，且深度超过 20m，可不考虑地震液化影响，属于可进行工程建设的一般场地。

e、场地稳定性与适宜性评价

场地地形较平坦，场地土的类型为中软土～中硬土，场地类别为Ⅱ类，属对建筑抗震一般地段，除局部填土埋深较大外，无其它不良地质作用，场地稳定，适宜建设。

B、交通运输条件

国新公司厂址条件优越,西侧为城市道路柳虎公路，东侧为铁路；北侧为三环高速公路，因此，项目所在地的交通十分便利。

C、基础设施配套条件

供水：本工程供水采用国新深井用水，能满足项目需要。

电力：本工程用电电源来国新公司 66kV 变电站。

D、建筑材料供应条件

本工程所需砂、石、石灰等材料就地采购，采购方便，钢筋、水泥、木材供应也有保证。

7) 项目风险提示

①成本风险

本项目无论从总体规模、施工周期、施工条件、人工条件、人工成本、材料、运输等费用都存在不确定或不可预见因素。拟建工程建设费用难以精确估计。故本项目可能因工程超过预计值、工程费用增加导致总投资增加。

②工程风险

本项目的工程地质和水文地质情况可能存在一些不确定性因素，存在引发工程建设质量风险。

③市场环境变化风险

供暖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将可能对该项目的运营产生影响。

（二）新增项目相关部门审批情况

前述项目无需有关部门审批。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公司上述建设项目，均服务于公司供暖主业，能为公司业务扩展提供助力。新项目的建设存在一定市场性风险，因项目均是依托于公司供暖主业，供暖市场的风险也是上述项目的风险。公司多年

从事供暖业务，具备一定的管理经验、管理体制以及管理体系，具备抵御供暖市场风险的能力。

本次变更不会改变公司现有业务模式，不会对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相关审核及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7月1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新设投资项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2022年7月11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内容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以及其他新增募投项目事项，能更好适应市场的变化，增强公司主业，提升公司环保排放水平，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能更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主业发展，符合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新设投资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同意意见。本次变更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履行程序完备、合规。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根据项目实施的客观需要作出的，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拟投资的新项目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保持一致，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新设投资项目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新设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范钰瑶

范钰瑶

何佩珊

何佩珊

